

作品主題：除罪

「這麼早就要回去辦公啦？」

在溫暖的客廳裡，在溫馨的燈光下，女人替男人披上西裝的外套，臉上蒙上一層的不捨，那樣地臉色看來相當動人，不過男人似乎心神飛到另一處所在，只是淺淺地微笑：「今年是選舉年嘛，工作上比較忙，我會盡量多來看妳跟孩子的。」

小男孩在門口輕輕地拉著男人的衣袖，男人溫柔地撫摸他的頭髮，然後轉身踏出屋子，女人從窗外目送著男人的背影，見他嘴角輕舒一口氣，彷彿舒坦了什麼事，然後快步地進入轎車內，打手勢催促著司機開車，屋簷開始滴答作響，一種傾盆的細雨打在窗戶上，異樣地節拍搭配著小孩的聲音：「媽媽，爸爸什麼時候會再來？」女人的神色流出一絲的迷惘，拿起手機點開一張照片，照片是一張白紙黑字的文件，女人眼眸開始蘊藏著某股看不出的風暴。

◎

「當初通姦罪的立法設計是希望不要因為第三者的介入，整個家庭失去平衡，產生離婚率提高，整個社會產生不安。」

崔茲是個乍看之下顯得有些削瘦，看上去是中等高瘦身材的男子，柔和的聲音，透過麥克風迴盪在演講會場的每個角落，這場法律交流研習會，參與的聽眾以學生居多，還有不少法界人士及民間學者，針對他主講的內容，一名女學生舉手提問：

「但隨著社會逐漸變遷，我們發現原來主要是保護女性的這條規定，在執行上受害的一方往往卻是女性，因為通常先生有外遇，顧及顏面或社會地位等等理由，他的配偶提出告訴的對象往往不是自己丈夫，而是被視為是狐狸精的第三者，她不會放過她，但她會放過自己的老公，原來要保護女性，執行下來保護的反而是男性，針對這一點，不知崔檢察官有什麼看法？」

崔茲環顧整個會場，一片鴉雀無聲的目光盯著自己，調勻了一下呼吸，回應學生的問題：「有打過官司的人都知道，如果被告沒有刑事責任，原告在民事賠償的部份就難以拉高賠償金額。通姦除罪化去除了刑事責任，元配就喪失了十分有利的談判籌碼，難以向通姦者求償想要的金額，此外，去掉刑責，光是以民事賠償來懲罰偷吃者，難免招致社會大眾質疑有錢人是否就可以亂來。」

女學生繼續提問：「但通姦除罪化立論基礎在於通姦尚須負起刑責，最後的結局通常都是『兩個女人的戰爭』：女方出軌時，男方必定是將妻子與外遇對象一併控告；男方出軌時，女方通常只告第三者，這兩者情況都不出『女性挨告』的結局，並不能達成女人『遏阻丈夫外遇』的效果，更有許多強暴案件，加害者常以通姦罪脅迫受害者不敢提告，這非立法者所樂見吧。」

「所以如果通姦罪除罪了，有關性交合意性的舉證難度就會降低了嗎？」面對崔茲的反問，女學生不禁呆然，崔茲繼續操弄著緩和的語氣解釋：

「因為強制性交罪與通姦罪的舉證難度不同，所以某些案件容易利用通姦罪性交的合意性，去影響強制性交的判決，但這不代表通姦罪除罪後，遭遇強暴的受害者就能減輕舉證違反意願的困難度，我傾向檢討性交合意性的構成要件及性犯罪的舉證責任，這才是對全國的婦女同胞權益比較大的進步。」

研習結束後，會場象徵性地響起熱烈的掌聲，崔茲一走下講臺，檢察事務官尹蓉笑吟吟地探頭過來，低聲地說：「剛剛檢察長來過電話，要你這裡活動一結束，立刻回地檢署一趟。」

崔茲嗅出不祥的氛圍，下意識地問：「知道是什麼事嗎？」

尹蓉擠眉弄眼地向四周使了個眼色，崔茲明白事涉敏感，當下嘆了口氣，簡單地和研習主辦人寒暄幾句後，快步離開會場。

◎

「有一件案子要分案給你，官司有點敏感，所以特別要你趕來。」

檢察長一邊說著，一邊搓著手掌，神態顯然有些煩燥，剛從研習會場趕回地檢署的崔茲，正翻閱著檢察長交給他的案卷，彷彿同意地點頭說：「這案子的被告是倪隆議員，他的女助理準備控告他性侵害，這個案子的確很棘手，檢察長是擔心近來選舉活動將至，這個案子容易受到社會輿論關注？甚至政治力介入？」

「檢察官獨立辦案，有什麼好受到政治力干涉。」檢察長若有所思地說：「我擔心的是這個案子沒想像中的簡單。」

「這案子不就是一件單純的性侵害案件嗎？如果證據充足，利用權勢性交罪就足以起訴了。」

「如果事情當真可以這麼簡單就好了。」

「你是說辦公室外遇這類節外生枝。」在一旁的尹蓉反應很快地點出猜想。

「不愧是女人，總是多了這方面的直覺。」檢察長語帶讚許地說：「除了懷疑原告與被告有過不尋常關係，只是擔心那議員會不會以此做文章，一旦牽扯到被告的家庭的話，我想這個官司會變得很麻煩呢。」

◎

星光灑落在下班後的辦公室，一個男子朝著電腦旁的女助理走去，在她感覺到異樣舉動的瞬間，男子一手環抱住她的腰，一手搭上了秘書的大腿。

女助理被一陣恐懼襲上心頭，想掙脫男子的輕薄，嚷聲地說：「不…別這樣…。」她微顫的肢體讓男子更添刺激的感覺，貼近在她的耳旁說：「別對我這麼冷淡嘛，妳不是一直想在政治圈有自己的舞台，只要妳依了我，我一定好好提拔妳，屆時黨內的人脈資源一定讓妳在三十歲前成為議員提名人，何必跟自己未來過不去呢？難到妳想只想幹一輩子的助理嗎？」

她稍為遲疑了一下，隨即仍用力地搖著頭說：「不……不要…。」雙手掙扎著想擺脫他的懷抱，但是男子已經慾火薰心，左手一緊，把她的身體壓在桌上，伸手用力扯開她的衣扣，頭埋進她的胸前，肆意地輕吻這片豐滿，右手滑進裙底，毫無所忌地直往她的私處探索著，空寂的辦公室迴盪著女子無助的呼喊……。

程婷是一名有著過肩長髮的美麗女子，一雙俏目貼著假睫毛，輕啾起來更顯得楚楚動人，聆聽著委託人哭訴地陳述，崔茲安撫地說：「程婷小姐，別難過了，先讓心情冷靜一下，還有很多地方需要妳的證詞。」

程婷哽咽地點了點頭，說：「你還想知道什麼？」

崔茲側頭想了一下說：「服務處裡有知道倪議員對妳有不軌的人嗎？」

「這種事最多大家在私底下傳來傳去，就算知道也不敢提吧。」

「事件發生後，為什麼不馬上向警方報案？」

「我擔心很多事情，怕被他報復，被他解雇，再說這樣的事一張揚出來，我以後要怎麼在社會中生存。」程婷婷道出內心的苦衷。

崔茲從證物袋取出一支錄音筆，慎重地說：「這裡面妳說有可以當證據的錄音，是關於另一位女性跟他的對話，內容隱含他還有別的性侵害對象囉？」

程婷搖頭說：「這我就不清楚了，因為平常是我替他拿西裝外套，有次從他西裝外套口袋掉出來，我想說裡面有沒有他的把柄，所以偷偷藏了起來，他也沒過問自己掉了錄音筆，從錄音檔中只知道另一個女性可能也是他的情婦吧。」

崔茲點了點頭，把錄音筆和相關文件收好，說：「妳的安全我會請警方多協助，對外也會隱去妳的個人資料，屆時上法庭，有幾句誘導性的對話我需要妳的配合，我會再找妳來商量的，妳精神也很疲倦了，今天就先這樣吧。」

目送著程婷離開，尹蓉正好拎著包包走進來，眼光飄了程婷一眼，迎面對崔茲打趣地說：「身材很棒，臉蛋也很好，剛剛跟了一個美女約談喔。」

「別取笑我了，我在傷腦筋呢，妳呢？去哪摸魚了？」

「我去了倪議員的服務處，假裝跟他們那兒的公關談公事，得知了不少花邊新聞，我想在出庭的時候可以利用一下。」

兩人交會了一下默契的眼神，好像有很多東西不用在訴諸言語。

◎

「倪隆議員疑涉性侵害，14日下午舉行臨時黨團會議，會中倪隆特意致電堅稱絕無涉及性侵害，倪隆的妻子也表達支持之意。黨團總召集人指出，倪隆已公開宣示若涉性侵害將辭去議員職務，黨內尊重倪隆的決定，由於全案已進入司法階段，若司法調查證實倪隆確有性侵害情事，不排除開除黨籍。」

「黨團會議中，倪隆的妻子也聲稱『相信先生沒有性侵害的行為』，黨團認為，既然倪隆願意負起政治責任，就『讓司法歸司法』，靜待司法調查，若真有涉及性侵害，黨團絕不護短。」

報章媒體像傳染病似地蔓延到每處視聽，國會也比平常多了幾分話題，在開庭的那一天，各大家報社及媒體頭條爭相報導，法院門口湧上許多記者，倪隆協同律師等法律顧問出庭，迎面而來的是記者一慣的報導方式：

「倪議員，針對這起官司訴訟，能不能發表一下你的看法？」

「您覺得是否會影響選情，能渡過這次的危機嗎？」

「這場官司的勝算，大概有多少？」

倪隆議員黑著臉不發一語，法警七手八腳第將一批記者全數擋在門外。

相對於法院外看熱鬧的氣氛，法庭內洋溢的火藥味就不一樣了，激烈的辯論攻防，迴盪出嚴肅的空間。

「程小姐，29日晚上11時多妳人在哪裡？」

「中鑫大樓，倪議員的辦公室。」

「這麼晚了，妳人怎麼還會在那裡？」

「因為我是倪議員的秘書，他曾交代要我等他談公事。」

「庭上，這是調取中鑫大樓進出的監視器錄影帶，已呈閱庭上。」崔茲指著法官前證物中的一捲錄影帶：「影帶裡面人物進出的時間和地點，均和程小姐所說的吻合，這卷影帶證明倪議員和程小姐確實在 29 日晚上 11 時都在辦公室裡。」

法官示意地點了點頭，崔茲繼續問：「那晚發生什麼事？」

程婷看了被告席上的倪隆一眼，語帶複雜地說：「他……他就突然靠近我，開始對我毛手毛腳，我……不斷抗拒他，可是他……卻以讓我沒有工作來恐嚇我，要……要我跟他……發生關係。」說到後面，已是語帶哽咽。

崔茲從自己的辯護席上拿了一件折好的襯衫，外觀上十分皺折，來到程婷面前：「這是妳的衣服？」

程婷點了點頭，在一旁被告席的倪隆臉色閃過一絲不安。

「那晚倪議員怎麼對妳？」

「他……用嘴……強行吻我，然後……很暴力地侵犯我……」說著程婷已經輕輕地啜泣起來。

崔茲轉身向法官說了句：「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

倪隆跟辯護律師高志在辯護席上耳語一番，崔茲知道高志是一名擅長打婚外情官司的知名律師，過去在法庭上有對決過幾次，此時卻出現在倪隆身邊，不禁一股不安的情緒流竄全身，只見他起身來到程婷面前進行交叉詰問：

「程小姐，妳在倪議員身邊做秘書有多久了？」

「兩年多。」

「兩年多呀……」高志接著問：「這兩年以來，倪議員有沒有對妳做過什麼非禮的舉動？」

程婷說：「沒有，可是 29 日那晚……」

「這兩年來，妳都很安心地做他的秘書，否則也不可能做了兩年之久吧。」

「反對！被告律師以自己臆度做出推斷。」崔茲適時地提出抗辯。

法官用眼神示意高志：「反對有效，請被告律師斟酌用詞。」

高志點了點頭，又問：「程小姐，妳在過去，有幾次是在辦公室加班到晚上十一、二點？」

「不一定，要看……要看倪議員的行程，通常立院在審核預算或決議法案要不要通過前後，倪議員都會要我在辦公室幫他處理很多公文資料。」

「所以妳和倪議員有時候常會因公事一起忙到很晚囉？」

「是這樣沒錯，可是……」

高志迅速地打斷她的話，從辯護席掏出三捲錄影帶放置法官面前，說：「這分別是上個月及上上個月的 5 日和 16 日的錄影帶，那三天的晚上，倪議員和程小姐也一樣孤男寡女的在辦公室忙公事，但那時卻未傳出性侵害的事情。」

高志隨即轉身詢問：「程小姐，妳長時間替倪議員做事，朝夕相處，妳是不是心中也對倪議員抱有特別的好感和用心呢？」

「怎麼可能，我沒……」

「程小姐宣稱被倪議員強迫性侵，那之後可有逃離、求援之舉？」

程小姐憤怒地漲紅著臉：「換作是你被性侵的當下，還能保有理智嗎？更何況議員還威脅我……。」

「我問完了，庭上！」高志不理會她的回答，返身回辯護席。

法官敲了一下槌子：「現在請被告上來接受詰問。」

倪隆大方地起身，和程婷擦身而過，兩人的眼神交會出一種複雜。

「倪議員，你宣稱你沒有對程女強制行交？」這次輪到崔茲上前詰問。

倪隆看了高志的眼色，點頭說：「我並沒有對程小姐做出性侵害的舉動。」

崔茲把那袋襯衫捧過來說：「這是程小姐的襯衫，你認得吧。」倪隆點了點頭，崔茲接著說：

「讓我來重複一下程女剛才的陳述，29日的晚上，你突然靠近程女，開始對她毛手毛腳，她不斷地抗拒你，你用嘴強行親吻，然後很暴力地侵犯她，程女的證詞你覺得有錯誤嗎？」

倪隆漫不在乎地說：「你想用一件皺摺的襯衫證明什麼？她襯衫的衣扣不見了不代表是我暴力侵犯她造成的吧，也有可能是她洗衣服扯掉的吧，我不懂你拿一件襯衫想證明什麼？」

「不錯，要證明你是否有暴力地侵害她很困難，但是你怎麼知道程女的衣扣是被用手扯掉呢？」

倪隆一聽不禁臉色一變，吞吞吐吐地說：「你拿給我看這件襯衫以及你剛剛說的那些話，不就是指這樣的意思？」

崔茲把襯衫抖開，襯衫上完好得沒有少任何一個衣扣，倪隆這下臉色更加蒼白，只聽見崔茲侃侃地說：「書記官，我記得我剛剛只說這件襯衫是程女的，並沒有說是程女那天案發的襯衫，對吧。」

書記官點頭地說：「是沒錯。」

崔茲目光鎮攝著倪隆說：「告訴人程女剛剛的陳述中，也沒有提到衣扣被扯落的事情，只是很含糊地帶過被侵犯的經過，我為了怕給原告二次傷害，就沒有要她說下去，然而倪議員為何知道她那晚穿的襯衫，有衣扣被扯落呢？程小姐，倪議員剛剛的陳述是不是和那晚的情況吻合？」

程婷黯然地點了點頭說：「是的。」

成功地利用交叉詰問造成倪隆言語上的矛盾，崔茲看了高志一眼，見他眼神稍露讚許之意，但仍是一張有恃無恐的神態。

「我最後再問一次，29日那晚，你有沒有對程女做出性侵害的行為？」

倪隆沉默不語，這是他第一次使用緘默權。

「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崔茲看了高志一眼，轉身回席。

高志起身到倪隆面前，說：「程女宣稱她做為你的秘書有兩年之久，這兩年你覺得她在工作上表現得怎麼樣？」

「她工作上表現得不錯，算是我的左右手，配合度也很高。」

「那工作之外呢？你們私底下的互動怎麼樣？她有沒有討厭你的地方？」

「這我不知道，但是她有時候會做一些曖昧的舉動。」

「喔…什麼樣曖昧的舉動？可以說得具體一點嗎？」

「像是有時她會把手搭在我肩上啦，或是一語雙關地表示，類似我提名她做黨內下次選舉的召集人，她就隨便我怎麼樣這類的話語。」

倪隆陳述之際，程婷拼命地搖頭，幾回想大聲反駁，但都被尹蓉阻止了。

「那你的反應是什麼呢？」

「我好歹也是個有家庭有小孩的人，怎麼會輕易地被她誘惑呢？說不定就是因為這樣，她為了利益交換或是洩憤，才對我提出告訴吧。」

「原來是這樣呀。」高志恍然大悟似地說：「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

法官點了點頭，把頭轉向崔茲：「檢察官還有什麼問題嗎？」

崔茲起身拿著錄音筆，走到法官面前把錄音筆放到證物席，說：「我這裡有新證據要呈堂，倪議員剛才說他是個有家庭有小孩的人，可是這支錄音筆卻有他和另一個女人的對話。」

倪隆一聽不禁身體微微一震，只聞錄音帶播放了出來：

「你跟你的女秘書真的沒做什麼嗎？沒有 3P 嗎？」

「沒有啦，妳別多心。」

「我知道你很風流，尤其身邊有個年輕的女秘書，怎麼可能會放過？你是不是有開出優渥的條件，跟她也勾搭上了。」

錄音播放內容在這裡被切斷了，崔茲看著神色不自然的倪隆說：「倪議員剛剛說自己是個顧家的男人，可是錄音筆裡的男聲不但是他的，而且另一個女子的聲音也非倪議員的賢妻，對吧，倪議員？」倪隆再度沉默不語。

「我沒有問題了，庭上。」崔茲悠悠地轉身為席。

「既然兩造都沒有問題，休庭二十分鐘。」說著敲了敲槌子宣布散會。

◎

「程小姐不要擔心，目前我們的勝算很高，一定可以為妳平反的。」在庭外，尹蓉安慰著程婷，但是她也注意到崔茲不安的在看著另一頭的高志和倪隆兩人。

「怎麼啦？還在擔心嗎？」

崔茲好像若有所思地說：「我擔心事情沒那麼簡單，尤其那位高志律師，曾經幫許多名人的桃色案件辯護過，從他剛剛庭上的表現，感覺還遊刃有餘。」

「你是說反過來誣賴程小姐是有居心地設計倪議員？」

「其實我很擔心那卷錄音筆的來歷。」崔茲悠悠地說：「一個弄不好，那卷錄音筆很可能反而成為最不利的證物。」

「快開庭了，不論如何，我們見招拆招就是了。」尹蓉寬慰說著，兩人並肩合作以來，每次崔茲傷神之際，都溫柔地說上一兩句勉勵的話，崔茲聽得心中深深一動，回以一笑，點了點頭。

二十分鐘後，大夥就位之後，法官的神態跟之前有些不一樣，他手上多了一份文稿，朗聲地說：「幾小十前法院已受理另一件告訴案，係被告的近親屬對原告提出具有相互關聯的訴訟標的原則，本席打算重新開庭合併審理。」

此言一出，崔茲和尹蓉均是大感困惑，但聽得法官又續說：「倪議員的配偶

提出對程小姐涉嫌與倪議員通姦以及妨礙家庭兩項指控，由於事出突然，本庭決議擇期將兩案一同會審，屆時會另行通知兩造與會，現在本庭暫且宣布休庭。」

全場眾人均多少有些錯愕，而崔茲則是眼神直勾勾地看著高志和倪隆兩人，高志倒是大方地走來伸手笑著說：「崔檢察官，咱們又見面了，你還是專接這種吃力不討好的案子。」

「總比有些人喜歡鑽法律漏洞，包庇犯罪的人好吧。」崔茲反唇相譏地說著。

「哈哈，你真幽默，真正包庇犯罪的，可不是我。」

崔茲充滿苦澀地說：「你早就知道倪夫人會替她丈夫說話了？」

「法庭上的官司看了那麼多，你還看不開嗎？」高志語氣充滿不屑與嘲諷：「一直有問題的，從來不是法律，而是人不是嗎？」

這幾句宛如巨槌般地重擊在崔茲心頭，高志冷冷地說：「法律賦予女性的權力，卻甘願跟傷害自己的配偶站在一起，傷害另一個女人，真正包庇犯罪的，不是我也不是法律，而是女人自己！」

高志拍了拍他肩頭，語帶惋惜地說：「不多說了，我先走了。」

「你的領帶又歪囉。」尹蓉的身形轉到面前，崔茲不免有點錯愕，尹蓉裝不在意地替他調整一下領帶，一邊說：「我知道附近有家不錯的商業午餐，等會兒我們一起去吃吧。」

崔茲沒好氣地賦予一笑：「妳喔……。」

尹蓉眨了眨眼眸，旋身跟程婷說了幾句話，程婷低著點了點頭，在她家人的陪同下先走了。

目送程婷的離席，崔茲自言自語地說：「真相呀…真相呀。」

「別喃喃自語了，走吧。」尹蓉勾住他的手臂，半拉扯似地拖著崔茲走出去。

◎

「當事人得為抗拒而不抗拒，以貞操於女性之重要性，應認為符合其意願，本庭判決通姦罪成立，宣告緩刑兩年，判賠 30 萬元。」

隨著法官敲下審判槌，女學生當庭落淚哭訴說：「你們到底要我拿出什麼證據，才能相信我被性侵！」

「啊！」崔茲霍然地從夢中驚醒，發現自己趴在餐廳裡的桌上，尹蓉正用一雙充滿疼惜的眼眸看著。

「我睡著了？」崔茲不好意思地說著，撐起手肘之際碰到餐盤，刀叉刮出不悅耳的聲響。

「你吃完晚餐就不小心睡了片刻，做惡夢嗎？」

崔茲的語氣平添沉痛的滋味：「我夢到我還是受訓學習期間，曾在法庭旁聽一場審判，那是一件關於大學女學生控告教授性騷擾的案子，結果教授的太太反控女學生妨礙家庭和通姦，判決結果最後居然是女學生敗訴，導致這個女學生後來無法在教育界生存。那時我坐在學習司法官席，親眼目睹著女學生泫然欲泣的表情，我一直忘不了那一幕。」

尹蓉邊說邊替他倒了杯開水：「年輕時，我曾經以為，對於丈夫有婚外情，如果妻子連通姦罪也無法拿出來對付丈夫，那不是可憐嗎？直到成為事務官後，

才知道大部分的案例，都是太太拿出來對付丈夫外面的女人，而不是拿來對付自己的丈夫，我才明白實務上通姦罪非但不能為女性爭取到權益，有時反而會變成一種加害無辜第三者。」

崔茲喝了口開水緩和情緒，無奈地說：「通姦罪竟然可以選擇只對配偶撤告，一個花心有權勢的男人，可以有非婚配偶，還可以保有一種無罪的状态，即使他做了什麼，背後還有個女人保護他，為配偶權益設置的通姦罪，竟是一把惡靈之劍，狠狠地插在女性權益的咽喉。」

尹蓉點了點頭：「我們很辛苦地誘導倪議員發言，逼他證實對程小姐有強制性交的情況，而如今，反而替他們通姦罪找到一個穩固的基礎，逼迫我們去證明最難證明的合意性，這一點，被告律師早料到了吧。」

崔茲嘆了口氣：「倪龍下次出庭一定會改變證詞，說他和程小姐是婚外情的關係，而且自己就是最好的證人，舉證他和程小姐合意性交相當容易，屆時倪夫人單獨對出軌配偶撤告，反而是程小姐面臨通姦罪的審判，如此一來，一旦通姦罪合意性交的判決成立，倪龍不但沒事，而且連他性侵害的罪也因一併消除，剩下的只要召開記者會，說幾句道歉的話，做做樣子一切就結束了。」

「在倪龍否認的情況下，原本我們舉證性侵行為的事實就成功一半，結果現在還必須舉證程小姐是在不合意的情况下。」崔茲苦笑地說：「我們怎麼證明，倪議員和程小姐的性交是在不合意情況下發生呢？這種意思表示上的行為，一直以來都是性侵案舉證最困難的地方。」

尹蓉側頭想了一下，幽幽地說：「再怎麼困難，過去在法庭也是這樣一路走來，五年前那一起強制猥褻未遂案，打從你阻止我自殺，在法庭上找回該有的尊嚴起，你便在一個女孩心底種下信任。」

聽尹蓉回溯起往事，崔茲也不禁笑了，低下頭說：「妳總是替我打氣，真不好意思，讓妳覺得我無精打采。」

「你還說這種見外的話，現在我們該討論的不是這個吧。」

「嗯…若要著手的話，那錄音裡另外一個女性或許可以值得去偵查。」崔茲說到這裡，餐廳裡的電視新聞一個熟悉的字眼引起崔茲與尹蓉注意。

「倪龍議員涉嫌性侵害女助理一案又有新變化，關於錄音疑雲中的另一位女士，這位女性今日公開地站出來接受我們獨家報導的採訪，勇敢承認她與倪議員長達數年的感情關係，並且還育有一子。」

「她坦承倪議員並沒有捨棄她們母子兩人，而且不但給予生活上的照顧，也常來和她們母子相聚，當本台記者問起錄音內容的事情時，她做了以下的回答：

『我不知道對話是怎麼被竊聽而被拿來當作證物，可能是想帶給社會大眾一個倪先生是很壞男人的形象吧。』」

「張小姐不同以往的女人，面對媒體，她選擇勇敢地站出來，為倪議員事件辯護，展現一種不同的女性堅持和魅力，記者實況報導。」

看著新聞目瞪口呆的崔茲和尹蓉，兩人交會一道無奈的眼神，一種無奈隨著桌上的咖啡香飄散在空中。

◎

「很意外妳願意讓我進來。」崔茲看著這位曾被媒體採訪過的張小姐，本人比電視上看起來要清淡的多，似乎有幾分哀愁懸在心頭。

「因為這也沒什麼好不讓外人知道的呀。」張小姐很親切地準備了茶水，就像招待普通的客人似地自然。

「我想妳應該知道我的來意。」崔茲見她大方，也不避諱地直說。

張小姐點了點頭說：「我知道妳是受理倪議員性侵案的檢察官，只是我所能提供的話，跟我在電視上跟記者說的話沒什麼分別，整件案子我並不清楚，我只是就自己和倪先生的關係站出來澄清而已。」

「這一點我知道，我只是想確認…。」崔茲眼神銳利地凝視著她說：「那支錄音筆是妳提供給程小姐的吧。」

張小姐被這突如其來的詢問給呆住了神情，有好長的一段沉默時光，兩人面對面都沒有言語。

沒有等待她的回答，崔茲悠悠地說：「雖然程小姐宣稱錄音筆是她從倪隆身上西裝所取得，然而我總覺得沒有那麼容易，只有另一位倪隆身邊最親近的人才有可能辦得到。」

張小姐沒有做任何的回答，依舊沉默不語，崔茲語重心長地問了一句：「為什麼？」這一句問語聽起來總是有太多想詢問的東西。

「你知道什麼樣的女人最可憐嗎？」張小姐突然反給了一句耐人尋味的問語，崔茲稍微愣了一下，輕輕地搖了搖頭，他知道這個時候不用作任何答覆，一雙眼專注地看著她。

「是丈夫有外遇的女人呢？還是默默當別人情婦的女人呢？」張小姐舒了一口長氣：「其實最可憐的……是被遺忘的女人。」

崔茲眉宇微微抖動一下，聽著她續說著：「兩個女人怎麼可能共享一個男人的愛呢？但如果我有他的骨肉，或許能因此得到他多一點的愛吧，我曾經以為是這樣想的…然而這麼長久隱晦的歲月，我也感受他對我的厭倦，從他藉辦公的說辭減少與我相聚的時間，我知道他一定是又有了新歡。」

「女人是很敏感的。」張小姐苦笑著說：「他怎麼可能隱瞞得住在外面的風流行為呢？」

「所以…如果在這個案子，在他的政治生命遭受考驗的絕境時刻，妳不但站出替他解圍，同時也跟社會大眾表達妳這一切的含辛茹苦，我想這樣的女人，倪隆應該會永遠記住妳吧，妳是這樣想的吧。」崔茲苦澀地為她做了最後的結論。

張小姐沒有回應，空氣中瀰漫一種無法言傳的苦悶。

◎

倪夫人看起來就和普通的家庭主婦沒有很大的差別，除了衣飾稍微華貴之外，整體給人的感覺倒也還算和善。

「既然程小姐是我提告的對象，我覺得跟檢方的人沒甚麼好說的。」言辭之間，倪夫人散發出捍衛自己權益的氣勢。

尹蓉很明白自己登門找上對方，大概不會有什麼和善的待遇，打量了一下倪家豪宅空間，悠悠地回答：「倪夫人，妳且先冷靜聽我說，我今天不以案子的相

關人來討論整件事情，只想以一個女人的身分來跟妳說話。」

倪夫人一聽她這麼說，反而愣了一下。

尹蓉目光溫和地看著她說：「倪夫人，案子發展到這個地步，我一直有個身為女性尊嚴的疑問想問妳，為什麼妳還支持妳的老公？」

「不支持自己的丈夫，這個家庭就會破碎，所以……。」

「所以她只好犧牲別人，讓丈夫的行為當作沒發生囉。」

倪夫人以沉默回應她的答案，尹蓉的質問還未停歇：「身為一個女性該有的尊嚴，我不明白一個太太為何要替有外遇的老公收拾殘局，甚至反過來替他剷除他在外面性侵害的對象，今天不管程小姐跟尊夫有無姦情，妳都不該漠視尊夫背著家庭在外的所作所為。」

此言一出，倪夫人臉色頓時凝重起來，不悅地說：「尹小姐，如果妳今天來只是來說教的，那我想妳可以走了。」說著起身示意要尹蓉離開。

尹蓉澀然一笑，來到門口稍微停下腳步，幽幽一問：「倪夫人，這樣的妳幸福嗎？」

倪夫人打開門，冷冷地回答：「尹小姐，並不是所有的女性都能像妳這麼強勢和有所成就，我還有小孩的牽掛，若丈夫失去了一切就等於我也一無所有，我……不能不支持我自己的丈夫。」

尹蓉看著她闔上的大門，咀嚼著剛才倪夫人所留下的話語，似乎連自己也迷茫了起來。

◎

夜晚，火車站附近的陸橋來來往往有許多行人趕著下班和搭車，崔茲和尹蓉兩人喝著咖啡倚在橋上的欄杆。

「今天累了一天，妳現在最想做什麼？」崔茲擠眉弄眼地和尹蓉的視線交會一下，兩人不約而同地向遠方的天空大吼起來：

「豬頭！」

「懦弱的女人！」

「去它的法律條文！」

好像把一天的怨氣給發洩出來似地，惹來周遭行人的側目，還以為碰上兩個瘋子男女。

吼完後的崔茲和尹蓉兩人自己都笑了起來，尹蓉看著陸橋下穿梭的車子燈光宛如一條光帶流竄，充滿回憶地說：「這是我們倆第一次見面和認識的地方，不知不覺地這裡變成有什麼煩惱，就來這裡閒聊的處所了。」

「是呀。」崔茲語氣也變得溫柔起來：「妳會不會覺得我們這樣很傻，好像一直在別人的故事裡執行自己的正義，還得不到別人的支持。」

「有時會這樣覺得，但我不覺得這樣就是傻。」尹蓉凝視著崔茲說：「這是我陪著你一路走來的信念啊。」

「話說回來，這場官司越來越困難。」崔茲沒好氣地說：「我們的程小姐現在的狀況怎麼樣呢？」

「她跟我哭訴說，某週刊登出她的照片以及相關報導方式，令她及家人承受

很大的壓力，她快撐不下去了，不求能法律上的制裁，只求能獲得和解賠償。」尹蓉語氣中多了幾許的無奈。

「把對方想得太好了吧，只怕到時後賠償的是她。」崔茲若有所思地說：「妳去拜訪倪夫人，可有什麼新發現？」

尹蓉兩手一攤地說：「悍衛丈夫的權益就是保護她自己，期望她翻供是不可能，但我覺得這一點可以反過來利用。」

「看來妳想的該不會是和我一樣吧。」崔茲邊說著邊取出一張照片說：「這是張小姐給我的。」

尹蓉看了一眼，稍露生氣地說：「你居然可以要到這個東西！」

「但這畢竟是照片，要讓法官心證需要付出很大的賭注。」

「沒錯，若能利用到倪夫人的自保心理，或許能爭取到反客為主的轉機。」尹蓉眨了眨眼，似乎一切盡在不言中。

◎

「我承認…自己和程小姐的確有不正常的男女關係，也就是婚外情，所以29日的晚上是兩情相悅下發生性行為，絕對沒有侵害她的情事發生。」

開庭當日，一如崔茲所預料的倪隆果然翻供，高志則點了點頭，再次詢問：

「那為何在上次的開庭中，你沒有承認與程女這段關係？」

「因為我顧及兩人情份，避免媒體擴大報導，有意低調處理，但是程小姐很明顯響利用我和她之間這樣不正常的關係，反過來對我威脅，為了不讓我的太太和家裡受到傷害，我決定坦白承認這一段婚外情。」

「自白到這裡，你還有沒有什麼話想跟太太說的？」

倪隆看著告訴席上的太太，語帶哽咽地說：「親愛的太太，很對不起發生這些事情，希望我們能一起共同渡過這個事件，回到平靜的生活。」

「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高志俐落的身形迅速地返回辯護席上。

「還給我演出這種苦肉計的戲碼？」另一頭的崔茲在底下咕噥著，尹蓉輕輕拍拍他的肩膀說：「別計較了，接下來要看我們了。」崔茲點了點頭，輪到他上前詰問倪隆。

「倪議員，我接下來的問題，只要你回答有或是沒有，這樣辦得到嗎？」

倪隆瞥了她一眼，漫不經心地點了點頭。

「你曾寫情書給程小姐過沒有？」

「沒有，可是…。」

「程小姐是否有送過任何公事之外的禮物或衣物與你？」

「沒有…。」

「你服務處還有沒有人知道你和程女的關係？」

「我想…應該是沒有，但這不代表…。」

「有任何人可以證明你和程女曾一起上賓館或是在私會的情事嗎？」

「呃…沒有…這種事…。」

「這麼說來，知道你和程女有不正常的關係只有你自己一個人知道囉？是或不是。」

「是……可是…。」

「你宣稱案發那天晚上，你和程女發生性行為係屬合意，你能否舉證性行為前是否取得程小姐同意？」

不等倪隆回答，高志插嘴說：「反對！證據規則中，『誰主張，誰舉證』是舉證責任分配的一般原則。抗議檢方訊問當事人有無取得性交同意，實有舉證責任倒置的嫌疑！當事人有權不回答此問題。」

法官略顯猶豫地問：「檢方這邊有什麼解釋嗎？」

「當事人既然主張與程女相姦，就應該負責舉證程女並未違反其意願，否則將構成妨礙性自主罪，辯方律師認為倪議員無舉證責任，難道是默認兩人其實並非合意性交囉？」說著崔茲再次對倪隆訊問：

「請問程女在案發當晚，對於你的性行為，可有拒絕表示？你是否徵求程女同意？」

複雜的法律用語讓倪隆陷入緊張感，不等高志的指示，倪隆搶先抗辯：「你情我願有什麼好舉證的？她沒有拒絕就表示同意發生性行為不是嗎？」

此言一出令高志臉色大變，不等他發言，崔茲已經高聲地說：「原來如此，沒有拒絕就表示同意是嗎。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同高志俐落的身形，崔茲迅速地結問完倪隆，兩人的眼神都帶有一種互別苗頭的味道。

接下來輪到倪夫人接受訊問，高志不敢大意，尤其崔茲方才引誘倪隆說出不利的陳述，多少影響法官心證形成，當下沉穩地訊問：

「倪夫人，妳何時察覺尊夫有婚外情的嫌疑？」

「就在程小姐案子發生前些日子，我洗他的西裝時察覺到別的女人香水的氣味。」高志點了點頭，續問：

「那妳對尊夫的婚外情的看法如何？」

「我覺得以外子在外面的身分地位，難免有年輕的女孩會藉此接近他，引誘他，人非聖賢，況且程小姐又是他的秘書助理，他一個把持不住，也是常理，我可以原諒他卻不能容忍誘惑他的程小姐。」

「妳覺得程女有什麼舉動是象徵誘惑倪議員的行為。」

倪夫人側頭想了一下，說：「像有時候外子已經回家吃飯，但程小姐偏偏打他手機要他回服務處辦公，類似這樣造成他們兩人獨處的機會，不勝枚舉。」

「原來是這樣呀，倪議員，尊夫人的話語你可以作證吧。」高志特別問了一下席上的倪隆，見他點了點頭後，轉身對法官說：「我問完了，庭上。」

崔茲調整了一下呼吸，走上前去，開啟詰問：

「倪夫人，妳有沒有親眼捉姦在床，看到倪議員和程女進行性行為？」

「沒有…這種事…。」

不等待她的解釋，崔茲續問：「妳剛剛供稱在程女案子發生前些日子察覺尊夫的婚外情行為，我想知道確切的時間點。」

倪夫人看了高志的一眼，說：「29日前一個星期。」

崔茲將手邊的文件呈到法官面前說：「這是關於倪夫人的電話通聯紀錄，我們調查過，在那一週的時間，妳並沒有聘請過任何有關徵信社調查或是向警方報

案協助的舉動。」

「反對，蒐證乃個人自由，抗議檢方以此模糊證詞焦點。」高志適時地提出抗議。

法官點了點頭：「抗議有效，當事人有權不回答此問題。」

崔茲吐了口長氣，換了一個問題：「倪夫人，除了妳方才供稱程女常藉職權之便，打電話召回倪議員辦公，還有其它更確切的證據說明程女引誘倪議員，進而產生婚外情的發生嗎？」

倪夫人沉默不語，似乎深怕又說錯話。

崔茲的詢問還沒結束，又問：「倪夫人，妳知道張女的事情吧？她和倪議員有一個非婚生子……。」

倪夫人點了點頭。

「嚴重抗議，被告律師詰問內容與本案無關！」高志大聲地提出抗辯。

崔茲也不甘示弱地轉身高聲說：「庭上，事涉倪夫人對於其丈夫交友及感情狀態的認知，有必要進行瞭解。」

法官敲了敲槌子說：「請檢方在本案範圍內進行訊問，請勿節外生枝。」

崔茲暗自吐了一口氣，續問：「倪夫人，尊夫與張女通姦生子，根據紀錄妳並未對該事提出通姦告訴！」

倪夫人略顯不耐煩地說：「我沒提告又怎樣？跟這個案子有什麼關係嗎？」

「我不明白妳對張女是如此的寬容，卻對程女又如此地無情呢？針對妳一口斷定程女和尊夫的姦情，卻對張女具體的非婚生子行為視若無睹，妳真的知道尊夫在外面有幾個女人嗎？」

「至少我知道他有張小姐和程小姐這兩個女人就夠了吧。」

「請裁判長提出警告，檢方藐視法庭程序，執意以和本案不相關之事件誘導當事人！」隨著高志抗議的分貝提高，崔茲則對倪夫人步步進逼地質問：

「身為一名妻子，對於自己丈夫在外面的女人，先是縱容通姦生子而不提告，如今他跟女助理發生關係，為何只單獨放過自己的老公？」

「不論你再怎麼刺激我，案件一開始我就不打算告我老公。」被激怒的倪夫人生氣地說：「過去既然原諒過老公與張小姐間的姦情，同樣也可以對他跟程小姐的姦情不予追究，只原諒老公不行嗎？至於選擇只告程小姐，這是法律給我的權力吧！」

法官敲了敲槌子，略帶威嚴地說：「請雙方都遵守庭上紀律，本庭有話要向證人確認。」

這下輪到倪夫人開始緊張，轉頭才發現高志一臉死灰的表情，正想要尋求指示，但法官的訊問已經來了：

「倪夫人，妳剛才說案件一開始就不打算控告自己丈夫通姦，沒錯吧？」

倪夫人雖然被感受到緊張氣氛，但想想自己並沒有說錯什麼，當下點頭回答：

「是，在得知他與程小姐的事後，已尋求我的原諒，所以不會對他提出告訴，通姦罪不是本來就可以單獨提告第三者？」

高志聽了頹然坐倒，崔茲則握緊拳頭掩飾內心的激動，尹蓉則捧著文件夾往法官席走去，呈上一張照片：

「檢方這裡補呈新的證據，這是倪夫人在提出通姦罪告訴前，已與其夫簽下協議書的照片，上面內容除了描述倪議員將名下部分房產過戶給其夫人外，並有：…於簽立本協議書後，本人不得再追究以往倪隆與其他女人發生性行為之證據，以求平靜生活…等字眼，照片裡該文件下面還有倪夫人的簽名和日期。」

法官邊看邊點頭，在證人席上的倪夫人驚愕得臉色蒼白：「這…這是妳什麼時候拍下的？」

法官敲了敲槌子，高聲地說：「有關本案通姦罪告訴部分，因被告元配出庭說出宥恕真意，尚符合法律上宥恕條件，依據刑法第 245 條第二項的規定，涉有事後宥恕而喪失告訴權之可能性，本庭需暫停審判程序，在此宣布休庭，靜待判決結果。」

法庭裡響起了一陣喧鬧聲，收容著各種形形色色的表情，崔茲鬆了一口氣，程婷則不敢相信地抱著尹蓉流淚，倪隆與倪夫人則是一臉茫然，高志則是帶著一抹不甘的神情走了過來，冷冷地對崔茲說：

「就算法院不受理通姦罪告訴，也不代表性侵案你就佔了上風。」

「至少我的當事人免於成為通姦罪下的受害者。」崔茲語帶慶幸的說著，高志哼了一聲，悻悻然地離去。

一小時後，法官再次宣布開庭，認為事發時，倪夫人已原諒丈夫，構成法定宥恕條件，效力及於程婷，援引「配偶宥恕者喪失告訴權」規定，判決通姦罪告訴不受理。

◎

「倪隆議員性侵官司經一審判決，依利用權勢性交罪判處徒刑一年六個月…。」

尹蓉看完報紙的頭條標題後旋即摺了起來，法院外是一襲抹上夕陽的殷紅，崔茲正從法院門口緩步走出來，舉手投足散發一種別於庭上龍爭虎鬥的愜意。

尹蓉打趣著說：「看來民事賠償的部份也談妥了，瞧你一副如釋重負。」

崔茲露出難為情的笑容，看了看手錶說：「案子告一段當然輕鬆不少，時候不早了，今天我請客。」

崔茲與尹蓉並肩吹著微風向街角的一間餐館走著，尹蓉拂弄著隨風飄動的長髮，悠悠地說著：「倪隆一定很氣，想不到自己跟妻子簽下的協議書，竟然會被張小姐發現，然後偷偷拍照存證，更糟糕的是，張小姐老早雇用徵信社拍下他性侵程小姐的證據，你當初會去找張小姐，也是懷疑有什麼突破性的發現吧。」

崔茲語帶感嘆地說：「女人的妒火是很可怕的，身為情婦的她看到倪隆公事包裡的協議書，眼紅倪夫人分到的財產也不足為奇，從那一瞬間也不希望倪隆好過吧，這一點跟元配又是不同。」

尹蓉揚了揚手上報紙，悠悠地說：「最近司改會提出修改『通姦罪除罪化』的建議，我很困惑修法後，難道女性就會比較勇敢告發性侵者？」

「就算通姦罪除罪了，還是要面對證明違反性交合意性的困難，性侵的受害

者依舊處於不利。」崔茲若有所思地說：「誰說相姦的兩人就必定是合意性交呢？沒有人想碰觸意思表示的舉證問題，只好將它除罪，有問題的不是法令制度規範本身，而是人性的心思是無法掌握和證明的吧。」

「有誰願意傷害自己深愛的人呢？崔茲，換作是你，未來結婚了，你會起訴另一半嗎？」

崔茲苦澀地一笑：「或許不會吧。」

尹蓉詫異地望向他，崔茲嘆了口氣說：「認真仔細想想，若我真的很愛對方，可能真的把所有的過錯都怪到第三者身上吧，然而並不是所有人都會跟一樣的想法，也許增加宥恕原則的構成要件是唯一的解，然而世間男女心理究竟想的是什麼，我想……這都是很無奈很無奈的吧。」

尹蓉笑著搖了搖頭說：「男女之間的感情，到底有沒有正義可循呢？通姦罪最後都懲罰到了誰呢？這一切真的都無法回答了。你也別再陷入牛角尖當中，走走走，我們去一頓好的吧，打了這麼不爽快的官司，不犒賞自己一下怎麼行呢？」

順勢跟著尹蓉的腳步，崔茲心中存了一份感激的喜悅，看著黃昏太陽西落的餘韻，風意微涼，夏天的風有秋天的味道。